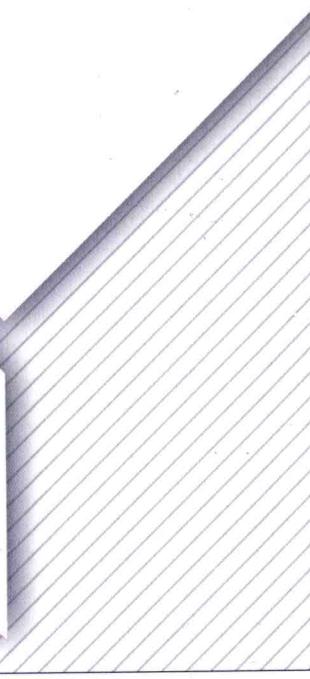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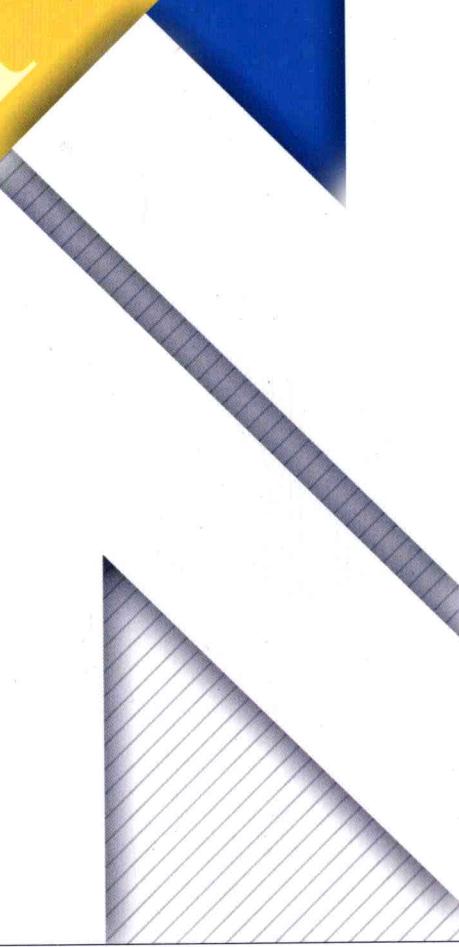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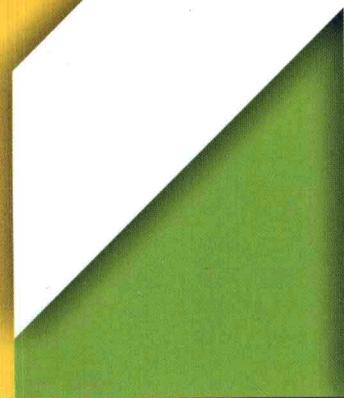


高等学校翻译专业硕士（MTI）系列教材

丛书主编 刘军平

MTI



实用法律翻译教程

■ 陈秋劲 编著



WUHAN UNIVERSITY PRESS

武汉大学出版社

高等学校翻译专业硕士（MTI）系列教材
丛书主编 刘军平

实用法律翻译教程

陈秋劲 编著



WUHAN UNIVERSITY PRESS

武汉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实用法律翻译教程/陈秋劲编著. —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 2013. 1
高等学校翻译专业硕士(MTI)系列教材/刘军平丛书主编

ISBN 978-7-307-10265-1

I . 实… II . 陈… III . 法律—英语—翻译—研究生—教材
IV . H315. 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264628 号

责任编辑: 谢群英 责任校对: 黄添生 版式设计: 马佳

出版发行: 武汉大学出版社 (430072 武昌 珞珈山)

(电子邮件: cbs22@whu.edu.cn 网址: www.wdp.com.cn)

印刷: 通山金地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720 × 1000 1/16 印张: 13.75 字数: 275 千字 插页: 1

版次: 2013 年 1 月第 1 版 201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307-10265-1/H · 948 定价: 26.00 元

版权所有, 不得翻印; 凡购我社的图书,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当地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高等学校翻译专业硕士（MTI）系列教材专家委员会

柴明熲 郭著章 罗选民 穆 雷

平 洪 屠国元 谢天振

高等学校翻译专业硕士（MTI）系列教材委员会名单

丛书主编 刘军平

丛书编委会名单 （按姓氏音序排列）

曹 曼 陈秋劲 董元兴 方 兴

胡孝申 胡 玲 黄 莉 李 纯

刘军平 刘晓华 雷万忠 马 萧

覃江华 王森林 汪 涛 许明武

肖水来 熊 伟 余承法 余健明

张立玉 左广明

总序

古往今来，历史上大的翻译活动的勃兴总是与波澜壮阔的经济繁荣或文化复兴息息相关，或者说影响巨大的翻译活动总是伴随着文化复兴。古罗马文化的崛起以翻译古希腊作品为先导，拉丁文《圣经》文本的翻译与中世纪基督教文化的传播相生相伴，阿拉伯“百年翻译运动”见证了阿拔斯王朝对异域文化的吸收，文艺复兴时期的翻译活动与文学文化创新交相辉映，达到了前所未有的广度和高度。近代翻译家严复的译介开启了现代的启蒙，成为新文化运动的前肇。20世纪50年代以后，翻译扮演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其职业化的特点越来越明显。自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社会面貌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不仅创造了举世瞩目的经济奇迹，而且文化软实力显著增强，翻译活动进入了史无前例的发展高潮。

21世纪是翻译的世纪。进入新世纪，党的十七届六中全会提出，自觉把文化繁荣发展作为坚持发展是硬道理和落实科学发展观的一个基本要求，以培养高度的文化自觉和文化自信。历史和现实表明，一个民族的觉醒不仅取决于文化自觉的程度，在于是否对异国文化的清醒认识，以积极的态度对待“他者”文化，更在于是否能够大胆翻译介绍和吸收有利于我国文化建设的外国优秀成果，积极参与世界文化的对话与交流之中。近年来，我国的对外传播和文化翻译事业空前高涨，“文化软实力”、“向世界说明中国”、“走出去”战略、社科基金的中华学术外译项目，无不昭示着我们这个时代对翻译的需求和渴望。值得一提的是，以社科基金形式资助我国哲学社会科学研究的优秀成果，以译文形式在国外权威出版机构翻译出版，进入国外主流发行传播渠道后，增进了国外对当代中国以及中国传统文化的了解，推动了中外学术交流与对话，提高了中国哲学社会科学的繁荣和国际影响力，受到了世界的关注。这一切为翻译学科的发展提供了难得的机遇与挑战。

虽然我国的翻译事业突飞猛进、成绩斐然，翻译市场潜力巨大，但翻译人才匮乏。据近期统计，全国从事翻译的人员总数多达60万人，已有语言服务企业为15 039家。形成对比的是，全国国有企事业单位在职的翻译专业技术人员不足2.6万人，参加全国翻译专业资格（水平）考试并获得证书的人数不超过2万余人次。一方面是传统体制性的翻译人员在减少，另一方面是翻译的社会化越来越明显，翻

译企业和翻译公司如雨后春笋般涌现。但是表面上的繁荣往往隐藏着巨大的危机。翻译从业人员水平高下不一，翻译质量参差不齐，翻译市场亟待规范，翻译质量“伤不起”，译者的素质亟待提高，这些都是亟需解决的种种问题。在这些问题当中，首当其冲的是翻译人才的培养问题。翻译社会化、翻译外包或语言服务行业的发展急切需要各类人才，其中包括高层次翻译人才、翻译项目管理人才等。毫无疑问，高层次实用型人才的匮乏阻碍了我国从翻译大国迈向翻译强国的步伐。在高端翻译人才的需求与供给之间，用人单位要求与高校人才培养模式之间出现了巨大的逆差。

为解决好社会对高端翻译人才的需求，从 2006 年起，教育部开始同意国内高校试办翻译本科专业，培养翻译专业人才。翻译从自古以来的一个“隐身”行当，成为一门越来越引起人们关注的“显学”。截至 2011 年，共有 42 所高校获批创办翻译本科专业。2007 年，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设置翻译专业硕士学位（MTI），以培养高层次、应用型、专业化的翻译人才。在短短的四年里，翻译专业硕士实现了“跨越式”的发展，目前获准试办翻译硕士专业的高校已达 158 所，翻译专业学位见证了里程碑式的发展。不仅如此，自 2008 年内地培养的第一批翻译学博士顺利毕业以来，更多的高校已获批外国语言文学一级学科博士点，并紧锣密鼓地招收翻译学博士。经过大家的努力，我国翻译学科发展得到了更进一步的发展，本、硕、博三级翻译人才培养体系基本设置完备。与此同时，翻译专业也成为各高校本科生和研究生热烈追捧的专业。

翻译专业硕士的设置顺应了国内经济文化发展的需要，恰逢其时。它一方面根据国外专业学位的特点，借鉴吸收了国际上高层次翻译专业人才的培养模式；另一方面，它结合我国翻译实践和翻译事业发展的具体情况，走探索具有中国特色的翻译专业学位建设的道路。总体来看，翻译专业硕士教育在培养目标、课程设置、教材建设方面，与培养研究型人才的学术型研究生教育不同，翻译专业硕士主要以培养适用型、高层次口笔译人才为主，既突出实践性和应用性，又要求其具备一定的理论知识和百科知识。随着我国社会经济的发展，各行各业对应用型为主的翻译人才的需要日趋迫切。尽快培养一大批既懂专业，又擅长于口笔译技巧的高质量人才，是各人才培养单位的使命。翻译专业学位教育不仅在师资上对教学梯队提出了很高的要求，即具有大量的翻译实践经验，也对现代化的教学条件，即软硬件环境，包括计算机辅助翻译（CAT，Computer Aided Translation）等提出了很高的要求。翻译技术和实习基地的建设等议题也亟待解决。更重要的是，在教材建设方面，凸显专业特色，打造翻译专业硕士品牌教材和品牌课程刻不容缓。

由于翻译学科设置的时间还比较短，教师、教材、教法等方面都还有待完善，做好师资培训，完善教材建设等基础性工作成为当前翻译界亟需解决的问题。近年来，国内各出版社已经引进了一系列海外翻译理论书目，它们为翻译专业人才的培

养提供了不可多得的资源。但相关翻译理论和教学书籍如何适应本土教学的需要？结合中国语境和翻译人才培养的模式，我们的教材如何更具有中国特色？各个高校背景不同，师资条件、办学设施不一，如何办出 MTI 的特色？翻译专业教学与各种职业训练的教学应该具有什么样的鲜明特点？翻译专业学位的翻译教学与翻译本科，甚至学术型翻译教学的区别到底在哪里？翻译专业学位课程设置应该包括哪些内容？

带着以上问题，我们组织编写了这套“高等学校翻译专业硕士（MTI）系列教材”。经过充分论证后，编委会邀请了在全国有影响的翻译研究专家担任专家委员会成员，以指导本系列教材的编写。编写委员会还邀请了活跃在翻译专业教学第一线、具有多年口笔译经验的教师，共同参与编写这套教材。他们对翻译专业的历史现状和未来发展有着真切的把握。通过这些年对翻译专业学位学生的教学，编写者能更好地拿捏所编写的内容。

本系列教材的目的是为夯实翻译专业教学基础，强化口笔译技能，让学生尽快全面系统地掌握翻译专业必备的知识。系列教材以英汉互译的技巧为基准，既涉及商务翻译、科技翻译、法律翻译、政经翻译，又涉及西方翻译理论原典的选读、文学翻译，既突出口译教学中的连续传译和同声传译，也强调笔译技能。同时，为了应对翻译专业硕士考试，还专门编写了《汉语写作与百科知识考试指南》。体现了编者对百科知识的理解和作为一名译者应该掌握的主要人文社会及科技知识范围。总体来说，本套“高等学校翻译专业硕士（MTI）系列教材”在突出系统性和应用性的前提下，强调以下理念：

1. 实践与理论并重。理论与实践、笔译与口译犹如“车之两轮，鸟之双翼”，互为支撑。本系列教材强调实践能力的培养，注重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不奢谈理论，也反对盲目实践。教材中既有实践性很强的经济、法律、科技翻译，也涵盖中外基本的口笔译理论。但实践性、应用性是统领整套教材的主要特点。

2. 技巧与实战衔接。本系列教材以技巧传授和训练为中心，以提高实战能力为目标。口译所选用的材料大多是实际翻译活动中的全真资料，题材广泛，内容多样。笔译教材的每个单元的练习材料与所讲授技巧密切结合。既注重学习的循序渐进，又注重学而时习之，讲练结合。通过本套教材的学习，学生可以逐步掌握翻译专业的技巧和内容。

3. 专业与通识并举。本系列教材在强调语言转换能力和工具运用能力的同时，也注重通识教育。这包括语言和文化常识、社会百科知识、跨文化交际能力与社交礼仪等。合格的高端翻译人才不仅要术业专精，而且要学识渊博、涉猎甚广。

4. 译才与译德兼修。本系列教材在强调翻译人才专业技能培养的同时，也重视职业道德修养的训练。翻译专业硕士的学术训练不仅包括翻译技能，而且应该培养具有职业伦理道德的人。译家之四长德、学、识、才，缺一不可。现代化的职业



素养要求的是操行和专业兼备、敬业认真、信守承诺、译技娴熟、双语超群的人才。

这套教材的编写者都具有丰富的翻译实践和教学经验，所以自然而然地融入了很多自己对翻译的理解和做法，体现了编著者对新时期翻译学科的发展，翻译专业人才的培养，翻译教学、翻译教材编写的一些独特思考和尝试。诚然，这些尝试也需要在教学实践中得到进一步的检验和修正。因此，我们欢迎各位师生在使用本系列教材的过程中给我们一些反馈和提出一些宝贵的建议，以共同推进我国翻译学科不断向前发展。

在撰写完总序之时，我要感谢催生本套教材的编审谢群英女士，没有她创造性的理念和认真执著的精神，就不会有这套教材的诞生。此刻，正值2012年元旦的温馨时刻，窗外万家灯火，一片祥和夜色，不由得使人联想到王安石的“爆竹声中一岁除，春风送暖入屠苏，千门万户曈曈日，总把新桃换旧符”。在爆竹的响声中，旧的一年过去了。人们喝着过节的屠苏酒，在春风送暖的日子里，张开双臂迎接新事物的来临。翻译专业何尝不是一种新生事物？“总把新桃换旧符”不正是对翻译的符际转换最好的表述吗？的确，翻译正好体现了符号与符号之间转换的精髓，在这种转换之间，我们迎来的是“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的变易（译）之道。

刘军平

2012年1月1日

前　　言

近年来，中国迅速崛起，成为国际社会中一个举足轻重的成员。随着中国在政治、经济和贸易等各个领域的国际交流不断深入，法律的交流也日趋频繁，法律翻译的重要性开始凸显。然而，目前能够胜任法律英语翻译的译者数量明显不足，远远不能满足市场的需要。

本书的目的，就是通过论述法律英语翻译过程中的一些重要问题，为希望从事法律翻译的学习者提供理论和实践方面的帮助和指导。

本书的使用对象主要是大学 MTI 笔译方向的研究生，也可以作为法律翻译人员的参考书使用。

法律英语翻译是一个极具挑战性的领域。“翻译难，法律英语翻译更难。”这是许多从事过法律英语翻译的译者共有的感慨。曾有学者指出，法律翻译的译者要完成一个翻译任务，需要经过千辛万苦，然而结果却往往是“内行人看不起，外行人看不懂”。究其原因，主要是因为法律翻译包含着语言和法律的双重转换，因此，除了要求译者具有双语言能力，还对译者的双法律能力提出了特殊要求。从理想的意义上说，一个合格的法律翻译人必须同时是一个合格的法律解释者。

法律英语也被称为法律语言，属于特殊用途英语的范畴，是以普通英语为基础，在立法和司法过程中逐渐形成的，具有规约性的语言变体。法律英语与我们平时接触的普通英语差异非常大，以至于几乎让人觉得这是另外一门外语。法律文本的体裁特征十分特殊，遣词造句均不同于一般文章的写作，句法结构复杂，内容艰涩难懂，并且涉及大量的专门用语。要实现翻译过程中的正确理解和顺畅表达，译者必须具有相当程度的法律知识储备，并全面掌握法律文本的体裁特征，否则，译者在理解中难免出现各式各样的错误，表达也就失去了前提。

本书将法律英语翻译置于法律、翻译和语言的综合视角之下，通过大量介绍相关的法律知识，详细分析法律体裁的特征，提供法律英语翻译必需的法律文化背景，为法律英语翻译中最具挑战性的理解过程扫清障碍。本书的第一单元主要是对法律与法律英语进行概述，介绍法律的分类和法律的体系，讨论法律英语在单词、

句法和语篇层面上的体裁特征；第二单元正式进入法律英语翻译的论述，内容包括法律英语翻译的标准、过程、技巧以及译者必备的条件，并列举了法律英语翻译中的一些常见句型；第三单元和第四单元分别论述了民法中的两个最大的类别：合同法和侵权法，详细解释了其中的一些重要基本概念，并给出了大量的翻译实例以及相关案例。

最后，作者需要感谢武汉大学 MTI 的同学们，他们在学习法律翻译的过程中，遇到了不少的困难、挫折和困惑，由此提出了许多很有针对性和代表性的问题，他们的真诚意见和建议为本书的思路设计和最终成型提供了最重要的启发和帮助。此外，还要特别感谢武汉大学出版社的谢群英编审，她的热诚和专注给作者带来了持续的写作动力。

最后要说明的是，本书为全国翻译专业学位教育指导会 2011 年度科研项目，项目编号 MTIJZW201115。

当然，作为一个长期从事普通翻译研究和实践的教师，作者的法律知识水平有限，本书的编写过程也略显匆忙，因此书中难免有这样那样的疏漏和缺憾，作者真诚希望得到专家、同行和读者的批评与指正，以期将来进行修改和订正。

作 者

2012 年秋于珞珈山

C O N T E N T S

目 录

► 第一单元 法律与法律英语	1
第一节 法律的分类 / 1	
第二节 法律体系 / 2	
第三节 体裁与法律英语 / 3	
第四节 法律英语的语言特征 / 11	
► 第二单元 法律英语翻译	59
第一节 法律翻译的分类 / 59	
第二节 法律英语翻译的标准 / 59	
第三节 法律英语翻译的过程 / 66	
第四节 法律翻译的常用技巧 / 73	
第五节 法律英语常用句型 / 87	
► 第三单元 合同法	112
第一节 概述 / 112	
第二节 合同成立的要素 / 118	
第三节 违反合同的救济 / 123	
第四节 合同的结构 / 129	

► 第四单元 侵权法—— 168

第一节 概述 / 168

第二节 故意侵权 / 171

第三节 过失侵权 / 174

第四节 严格责任 / 182

第五节 相关案例 / 187

► 参考文献—— 209

第一单元

法律与法律英语

在进入法律英语翻译之前，我们需要明确两个重要的概念，那就是法律与法律英语。法律是最基本的社会准则(social institution)之一，也是最必要的准则之一。它确立了人与人之间的权利和义务(rights and obligations)。法律英语主要是指普通法国家的律师、法官、法学工作者所用的习惯用语和专业语言(customary language)，它包括某些词汇、短语，或特定的一些表达方式(陈庆柏，1994)。法律英语也被称为法律语言(legal language/the language for Law)，属于特殊用途英语(ESP)的范畴，是以普通英语为基础，在立法和司法过程中逐渐形成的，具有规范性的语言变体，其内容包括规范性法律文件用语以及法律工作者在执法过程中使用的一整套规范性的法律公务用语。

法律英语与我们平时接触的普通英语差异非常大，以至于初学者会感到这几乎是另一门外语。何家弘(1996)甚至发现，许多美国人认为法律英语就是一种外语。这个说法虽然听上去有点儿夸张，但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法律英语的特殊性和困难性。学习法律英语实际上包括两个方面的学习：法律科学与英语语言学。

第一节 法律的分类

根据古罗马以来的法律传统，法律从性质上可以分为公法(public law)和私法(private law)两大类型。

一、公法

公法是与国家组织有关的法律，其定义如下：

Public Law regulates the structure and administration of the government, the conduct of the government in its relations with its citizens, the responsibilities of government.

公法规范政府的结构与管理，政府与公民之间的关系，以及政府的责任。

公法的范畴包括：

(1) 刑法(criminal law)

刑法是规定犯罪、刑事责任和刑罚的法律。刑法有广义与狭义之分，广义刑法是一切刑事法律规范的总称，狭义刑法仅指刑法典，比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

(2) 宪法 (constitutional law)

宪法是确立国家制度和社会制度的基本原则与政策，调整公民权利与国家权力之间的基本关系的国家根本法。宪法在形式上分为成文宪法 (*written constitution*) 和不成文宪法 (*unwritten constitution*)。成文宪法是指由一个或多个宪法性法律文件构成的宪法法典，1789 年的美利坚合众国宪法被认为是最早的成文宪法。不成文宪法是指宪法规范散见于普通法律和惯例中的宪法。英国宪法一般被认为是不成文宪法的典型，其主要来源包括制定法、普通法、宪法惯例和宪法学者的权威意见。这样的宪法也被称为柔性宪法 (*flexible constitution*)。

(3) 行政法 (administrative law)

行政法是调整国家行政管理中各种社会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和。主要包括行政处罚法、行政复议法、行政监察法、治安管理处罚法等。

(4) 国际法 (international law)

国际法指适用主权国家之间以及其他具有国际人格的实体之间的法律规则的总体。国际法又称国际公法，以区别于国际私法或法律冲突。

二、私法

私法是与个人利益有关的法律。私法又称民法，其定义如下：

Private Law/Civil Law regulates the relationships between individuals. It includes the law of property and trust, family law, the law of contract, mercantile law and the law of tort.

私法(民法)规范个体之间的关系。包括财产和信托法、家庭法、合同法、商法和侵权法。

本书的重点在私法，主要内容涉及私法中最大的两个类别，即合同法和侵权法。

第二节 法律体系

法律体系 (*legal system*) 是在对各国法律制度的现状和历史渊源进行比较研究的过程中形成的概念。从法律传统上说，当今世界主要存在两大法律体系：大陆法系 (*the civil law system*) 和普通法系 (*the common law system*)。

一、大陆法系

大陆法系也被称为民法法系、罗马法系、法典法系。大陆法系最初产生于欧洲



大陆，是欧陆各国以罗马法为基础发展起来的法律制度的总称，其中的“civil”一词来源于古罗马法的市民法(jus civile)。大陆法系包括两个支系，即法国法系和德国法系。法国法系的基础是1804年的《法国民法典》，以强调个人权利为主导思想；德国法系则是以1896年《德国民法典》为基础建立起来的，强调国家干预和社会利益。除了德国、法国、西班牙、荷兰、葡萄牙等大多数欧陆国家，大陆法系还包括曾经受到欧陆殖民影响的一些国家和地区，日本和中国也属于这一体系。

根据维基百科的总结，大陆法系的特点如下：

- ①以成文法为主，通常不承认判例法的地位(但也有例外，如法国行政法就承认判例法)；
- ②具有悠久的法典编纂的传统；
- ③在法学理论上崇尚理性主义，倾向于建构逻辑化、抽象化的概念体系；
- ④在司法审判中传统上要求法官严格按照法条审判，以三段论为最重要的推理模式；
- ⑤强调公法与私法的区别(大陆法系的国家通常都有完整、独立的民法典)。

二、普通法系

普通法系又称判例法系(case law system)或英美法系(Anglo-American legal system)。英美法系的分布范围主要包括英国(苏格兰除外)、美国(路易丝安那州除外)，以及大部分的英联邦国家和曾经受到英国殖民影响的国家或地区，比如加拿大(魁北克除外)、澳大利亚、新西兰、印度、巴基斯坦、新加坡、南非以及中国香港。

与欧陆法系相比，英美法系多采用不成文法，尤其是判例法，强调“遵循先例”(stare decisis)的原则；审判中采取当事人进行主义和陪审团制度，对于司法程序比较重视；法律制度和法学理论的发展往往依赖司法实务人员(尤其是高等法院法官)的推动，即法官实质上通过做出判决起到了司法的效果。普通法系的立法精神在于：除非某一项目因为客观环境的需要或为了解决争议而需要以成文法制定，否则，只需要根据当地过去对于该项目的习惯而评定谁是谁非。

除了判例法，英美法系国家也有一定数量的制定法和法典。如美国的《统一商法典》和美国宪法等。

第三节 体裁与法律英语

法律法规的主要功能是规范法律主体的行为，调节法律主体之间的关系；而实现这一规范调节功能的主要途径是具有法律效果的语言行为。正如英国哲学家大卫·休谟所说，法与法律制度是一种纯粹的语言形式，法的世界肇始于语言，法律

不能脱离语言而独立存在。Tiersma(1999)指出，没有多少职业像法律那样离不开语言。道德和习俗也许是包含在人类行为中的，但是法律却是通过语言而产生的。

法律英语是立法、司法、执法、法学研究、法学教育、法律咨询等一切法律实践活动中的语言行为的总和。法律英语大致可以分为以下四类：

- ①法律文本语言(以条文为主要形式的法律文本)；
- ②法律文献语言(如立法调研报告、法律草案的说明)；
- ③法律活动语言(如庭审活动语言、裁决书)；
- ④法律教育研究语言。

法律行业的特殊性决定了法律英语的特殊性。在特殊用途英语的领域里，法律英语的特殊性可以说是最明显的。要掌握法律英语的特质，最有效的途径是对其进行体裁分析。

一、体裁与体裁分析

Fowler(1970)把语言运用中的体裁看做是社会交际活动的类别。在他看来，人们可以把社会中的交际活动细致地分解为成千上万种变化类别。比如电视广告、十四行诗、工作手册、菜谱、颂歌、超自然的抒情诗、讣告、产品规格说明书、政治演说、教科书、学术论文、布道、新闻广播、短篇小说、标签、通知、古典戏剧、莫扎特式的歌剧、天气预报、英雄史诗、体育比赛解说等。

Bhatia (1993 : 13-16)将体裁进一步概括如下：

体裁是一种可辨认的交际事件，这种交际事件常出现在特定的职业或学术社团范围，其显著特点是具有能被该社团确认和理解的一整套交际目的。显然，区分语篇体裁的最重要的标准是交际目的。

体裁不是一般的交际事件，而是一种内部结构特征鲜明、高度约定俗成的交际事件。有关专业和社团的专门人员均对特定的语篇体裁和内在结构了如指掌。

在建构语篇时，我们必须遵循某种特定体裁所要求的惯例。换言之，体裁对语篇的建构具有约定俗成的制约力。报纸上的社论和新闻报道之所以有别，之所以能一眼辨别出私人信件和商务公函的差异，其原因即在于此。

尽管体裁有其惯例和制约性，内行人仍可在体裁规定的框架内传递个人的意图或交际目的。有经验的新闻记者常常能巧妙地在貌似客观的报道中传递某种个人意图；法庭上的律师和证人之间的对质虽受法庭审判程序惯例的制约，高明的律师往往仍能将询问引向有利于被辩护人的一方。故体裁分析与专业知识有着密切的关系。

体裁分析力求解释语篇的交际功能和宏观结构，探讨语篇结构背后的社会文化因素和心理认知因素，概括实现交际目的的特殊方式和语篇建构的规约性。体裁分析的核心是语篇的交际目的，交际目的决定了语篇的结构特征和语言特征。

二、法律体裁的交际目的

法律语言是人们在立法、司法等实践中所使用的语言，是因交际功能而形成的全民语言的变体或支脉(陈炯，1998)。法律英语是指法律界通用的书面英语，包括法律、法规、条例、规章、协定、裁判以及法律文件(合同、章程、协议等)。法律体裁的交际目的是准确而正式地规定权利和义务。

从文体风格上说，法律英语的这一特定交际目的决定了法律语言的庄严感、权威感以及正规性。

根据语域变化的范围，德国语言学家 Martin Joos 归纳出英语的五种语体：

①冷冻文体(frozen style)：最正式语体，一般都有固定的格式，用词讲究、结构严谨、句子冗长，用于典礼等正规场合。

②正式文体(formal style)：正式语体，句法规范，句子具有一定的长度，用于官方报道、演说等重要的场合。

③商议文体(consultative style)：半正式语体，用于日常工作、购物和旅行等场合。

④随意文体(casual style)：非正式语体，特点是简略，常常省略主语和助动词，多用于朋友之间。

⑤亲密文体(intimate style)：最不正式语体，高度省略，夹杂俚语和行话，语气十分随意，有时甚至粗俗，多用于家人和十分亲近的朋友之间。

法律英语属于其中的冷冻文体，是正规程度最高的语体。以下几个例子摘自《联合国宪章》，属于权威性翻译，可以看出，中译文的正规程度极高，显然属于冷冻文体。

例 1：WE THE PEOPLES OF THE UNITED NATIONS DETERMINED

to save succeeding generations from the scourge of war, which twice in our lifetime has brought untold sorrow to mankind, and

to reaffirm faith in fundamental human rights, in the dignity and worth of the human person, in the equal rights of men and women and of nations large and small, and

to establish conditions under which justice and respect for the obligations arising from treaties and other sources of international law can be maintained, and

to promote social progress and better standards of life in larger freedom,

AND FOR THESE ENDS

to practice tolerance and live together in peace with one another as good neighbours, and